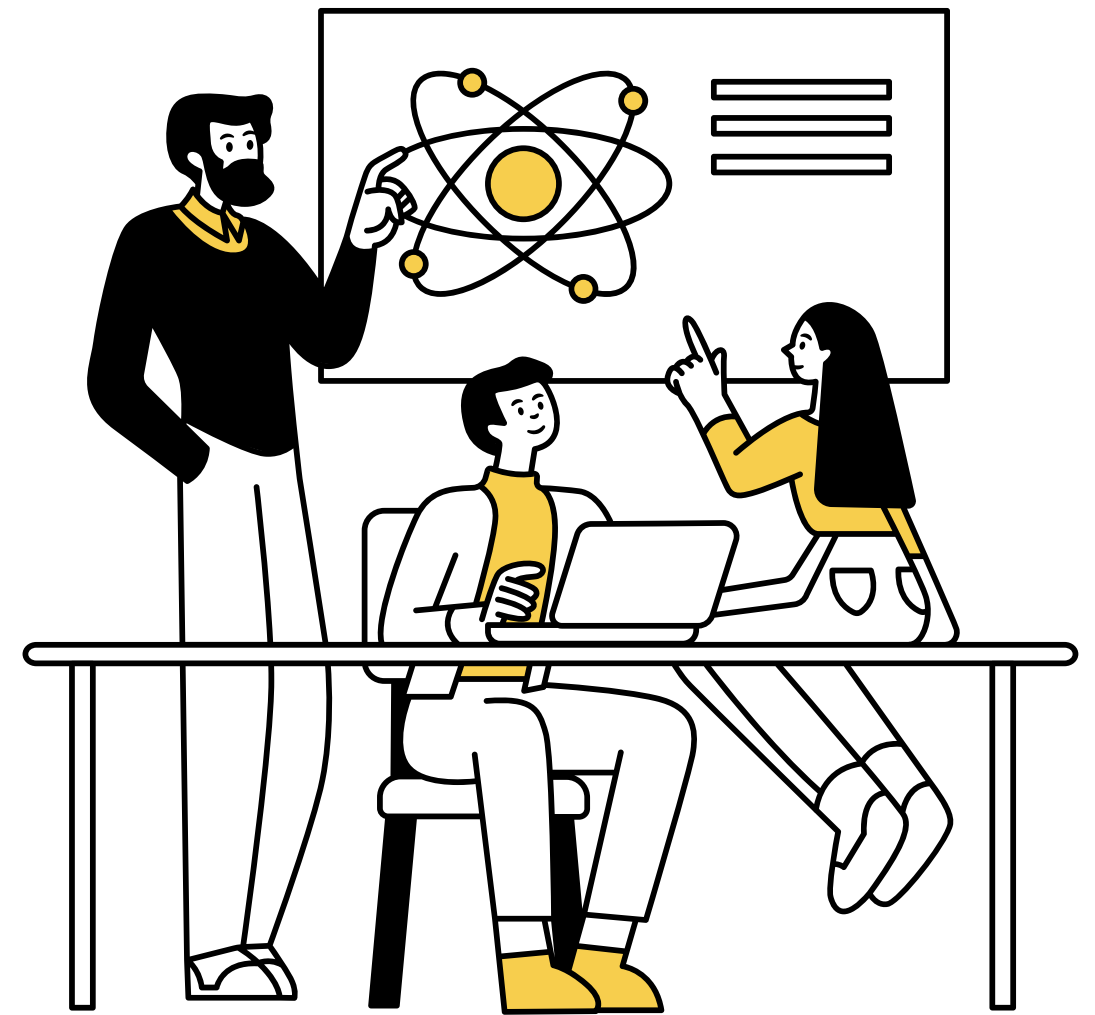


113-2教學計畫 徵件說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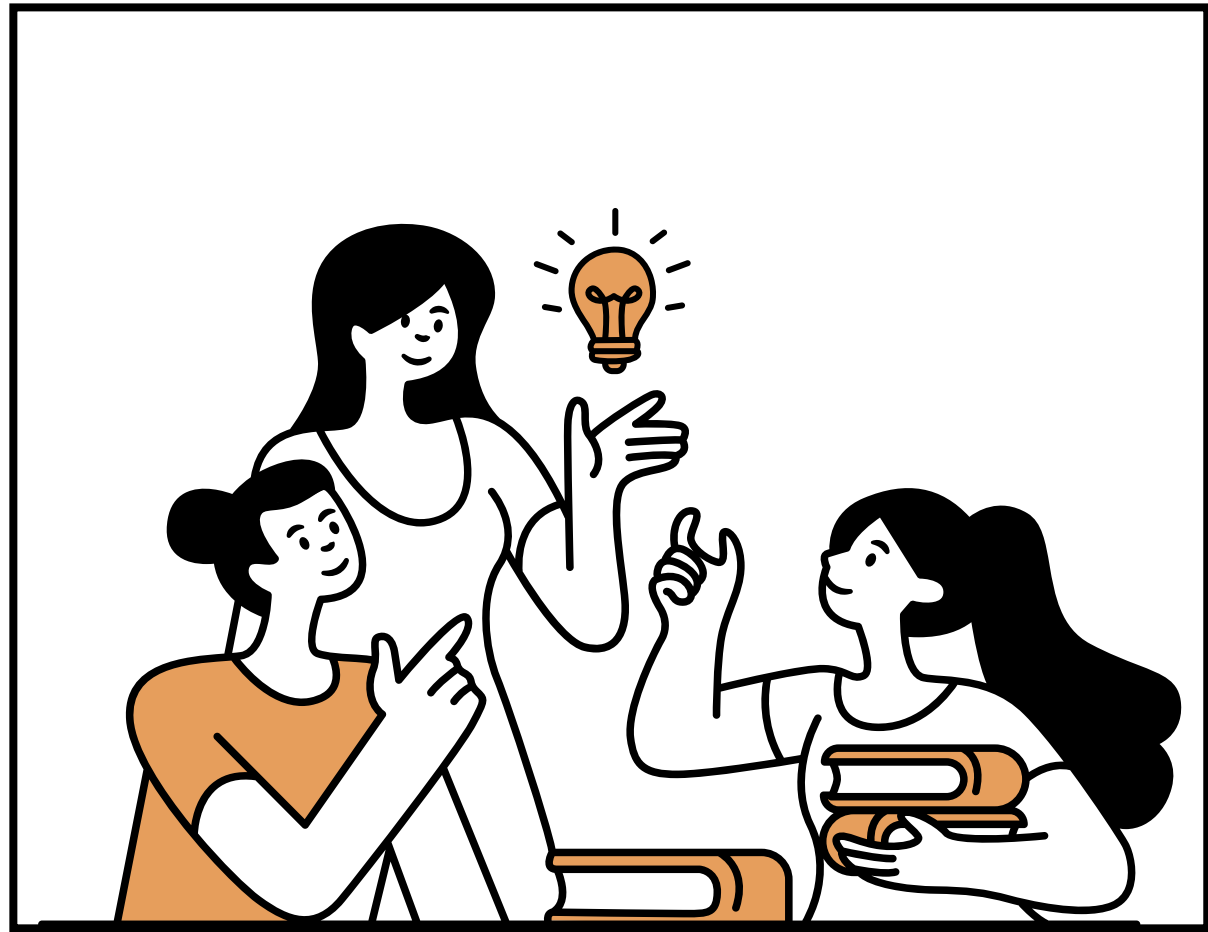
教學資源暨發展中心



國立中興大學
教學資源暨發展中心
提升教師教學・促進學生學習

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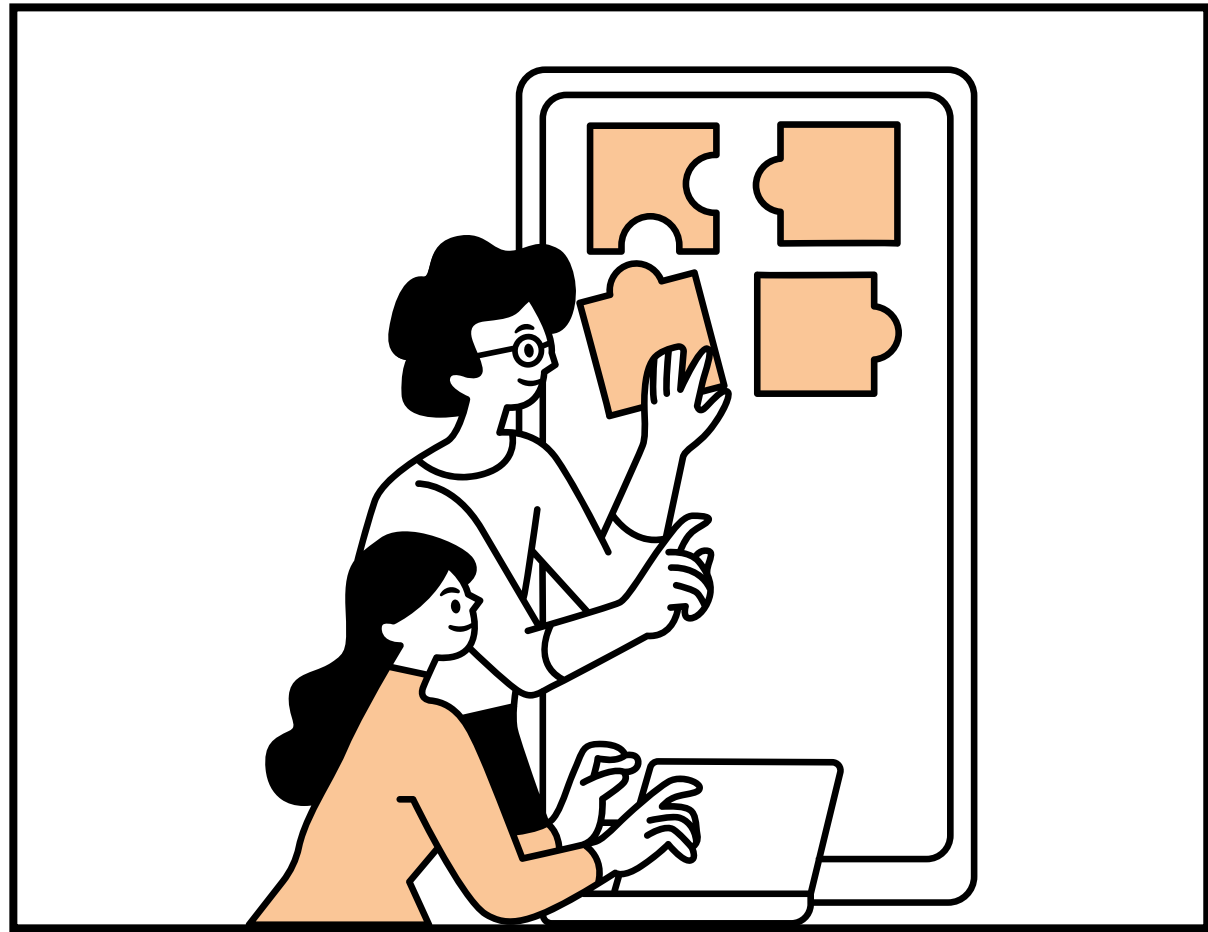
教學創新目的



培養學生關鍵能力

- ◆ 資訊科技與人文關懷能力
- ◆ 自主學習能力
- ◆ 跨領域能力
- ◆ 問題解決能力

113-2學期教學計畫徵件類別



- 1.問題導向學習計畫
- 2.專題導向學習計畫
- 3.跨領域導向學習計畫
- 4.STEAM教學著作發表計畫
- 5.總整課程計畫(含學年課)
- 6.數位課程計畫：
 - A.新興科技導入
 - B.引用數位自學資源
 - C.磨課師課程計畫
 - D.翻轉教室課程計畫
 - E.開放式課程計畫

113-2學期教學計畫申請對象



	日間學士班課程	「學碩合開」課程 ※須有日間學士班學生修課	碩士班課程
問題 / 專題導向	V	V	X
跨領域導向	V	V	X
總整課程	三年級以上	X	X
STEAM教學著作發表計畫	V	V	V
新興科技導入	V	V	X
引用數位自學資源	V	V	X
磨課師課程	V	V	V
翻轉教室	V	V	X
開放式課程	V	V	X

計畫內容

	1.問題導向學習計畫	2.專題導向學習計畫
計畫目標	引導學生藉由小組討論設計之問題情境，培養問題解決、自主學習、批判思考、溝通表達等能力。	透過專題課程培養學生自主學習、問題解決、跨域創新與實作等關鍵能力。
課程設計	老師依據教學目標設計與產業、社會連結真實議題中的非結構式的問題（意旨非僅有一個正確的問題或答案），強調學生進行問題探究與產生多種解決方案。	➤ 由小組依據課程目標自行訂定專題主題。 ➤ 小組依據主題發想設計、解決問題，最終完成實質作品或專題報告。 ➤ 小組須發表專題成果。
鼓勵教師課程設計增加實作	➤ 輔導修課學生參加競賽、專題研究計畫等自主學習專案。 ➤ 規劃在地文化、產業及社區實務行動方案。	輔導修課學生參加競賽、專題研究計畫等自主學習專案。



計畫內容

3.跨領域導向學習計畫

跨域模式	STEAM教學與實作	跨院系教師合作	跨域雙師共授
計畫目標	於課程中提升學生學習跨領域知識的機會，建構跨域學習環境，以訓練學生自主學習、多元思維的模式。		
課程設計	教師設計跨領域實作活動，促進學生學習探索與運用科學、科技、工程、數學、人文藝術跨學科領域知識	授課教師與非本系所教師部分週次合作授課，共同設計與帶領跨領域議題活動，	限依本校共授課程實施要點規定開設之課程
鼓勵教師課程設計增加實作	➤ 輔導修課學生參加競賽、專題研究計畫等自主學習專案 ➤ 規劃在地文化、產業及社區實務行動方案。		



計畫內容

4.STEAM教學著作發表計畫

類別	以課程發展STEAM教學實踐研究	以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成果發展
計畫目標	教師發展STEAM教學，並以教學現場及學生學習問題為研究主題，發展創新教學與教材、開發評量工具，並將教學實踐成果著作發表於期刊或發行專書。	
課程設計	教師以創新的STEAM教學，發展教材並開發評量工具，促進課程創新教學，提升學生跨領域與動手做能力。	限獲得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且已結案者。
計畫考核	將教學實踐成果著作發表於期刊或發行專書	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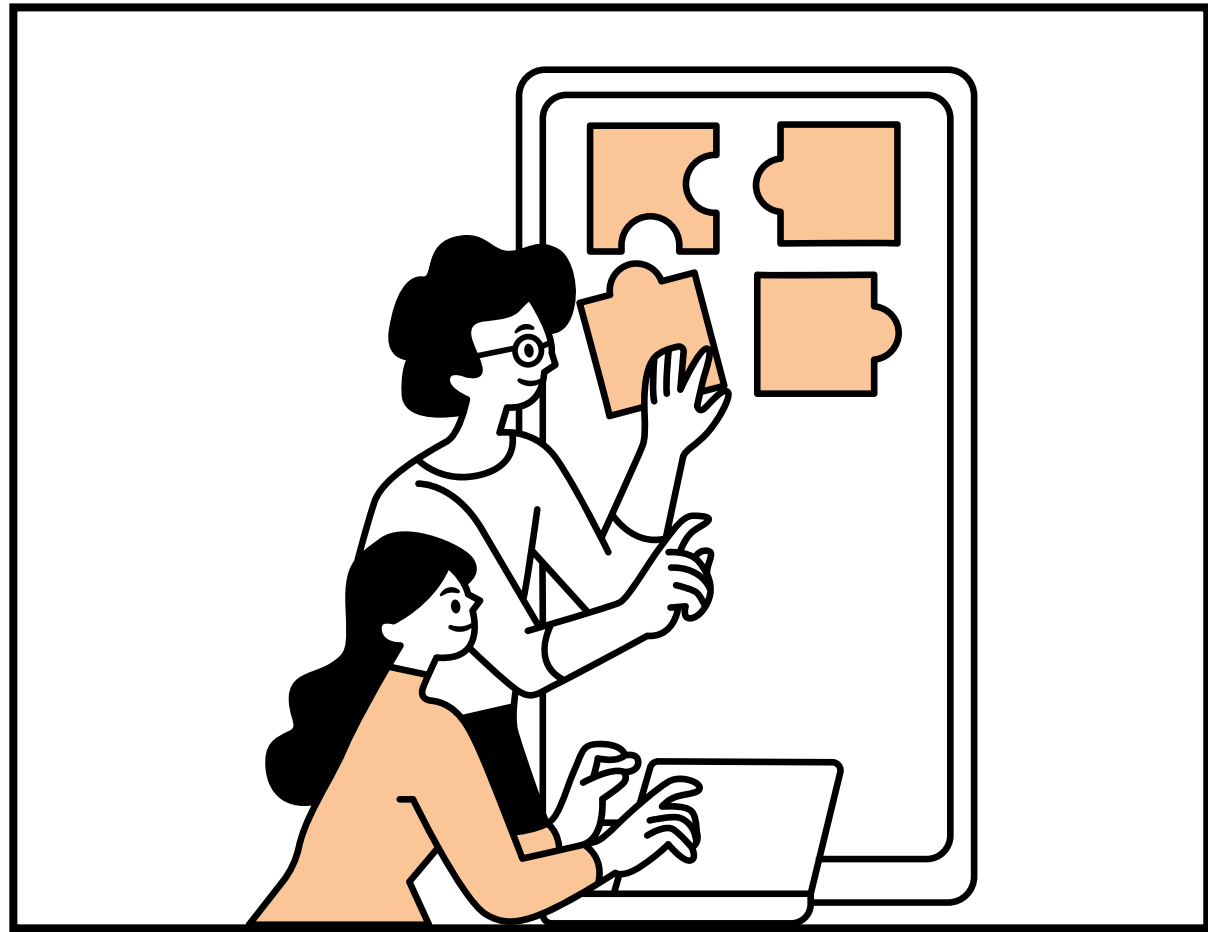
計畫內容

5.總整課程計畫

計畫目標	透過職能導向與整合性的學習經驗，讓學生統整所學、展現學習成效、提升核心能力。
課程設計	◆ 課程核心能力應整合系上核心能力，幫助學生回顧學習經驗與前瞻未來發展（整合→收尾→反思→過渡）。 ◆ 強化產業或市場連結，鼓勵課程導入業界專家參與課程。 ◆ 成效的展現得涵蓋專題研究、學士論文、專題實驗、專案實作、實習、證照輔導等，透過學習成果具體化的展現，加值學生的未來發展。



6.數位教學課程計畫



- A.新興科技導入
- B.引用數位自學資源
- C.磨課師課程
- D.翻轉教室課程
- E. 開放式課程

計畫內容

	A.新興科技導入	B.引用數位自學資源
計畫目標	因應科技潮流，發展教學樣態	培養學生自主學習、問題解決能力
課程設計	配合課程屬性，導入 <u>AI、VR/AR</u> ，帶領學生體驗、實作。	➤ 先備知能補救 ➤ 課程內容補充、延伸 ➤ <u>由教師篩選合適之資源</u> ➤ <u>MOOC</u>：Coursera、FutureLearn、TaiwanLife、ewant、OpenEdu、教育部磨課師平台... ➤ <u>OCW</u>：臺灣開放式課程、MIT OCW... ➤ <u>YouTube</u>：架構完整且連續、播放清單



計畫內容

	C.磨課師	D.翻轉教室	E.開放式課程
計畫目標	自製數位教材，充實數位資源，發展應用模式。		
課程設計	Massive Open Online Course 包括教學影片、學習單、線上測驗、線上作業(含評量尺規Rubrics)、議題討論等完整教學活動及評量機制 對外開放，教材內容皆須自製或取得授權。	將較為基礎或必要之教學內容預錄成影片或音檔，上傳至iLearning平台，讓學生能於課前觀看或播聽自學。 教室內，教師可利用問題解答、習題練習、技巧演練、分組實作等教學活動，填補原本用來講授的時間。	將教師之實體或線上授課內容錄製為數位影片



113-2學期教學計畫經費補助

計畫類型		補助經費上限	
		※補助因應計畫所需之教材、助理等相關費用。	
		人事費+業務費	設備費 1.如有教學實作設備需求，得另編列 2.曾以本中心計畫經費購買之設備如未超過使用年限，以不再補助為原則
問題導向 / 專題導向		至多7萬元 (其中人事費以2萬元為上限)	至多3萬元
跨領域導向			至多5萬元
總整課程	學期課	至多13萬元 (其中人事費以4萬元為上限)	至多3萬元
	學年課		至多5萬元
STEAM教學著作發表計畫	以課程發展STEAM教學實踐研究	至多14萬元 (其中人事費以4萬元為上限)	至多6萬元
	以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成果發展	至多3萬元業務費	不可編列

113-2學期教學計畫經費補助

計畫類型		補助經費上限 ※補助因應計畫所需之教材、助理等相關費用。	
		人事費+業務費	設備費 1.如有設備需求，得另編列 2.曾以本中心計畫經費購買之設備如未超過使用年限，以不再補助為原則
新興科技導入		至多3萬元	至多5萬元
引用數位自學資源		至多1.5萬	不可編列
磨課師(6/9hr)	教發中心協製	至多14 / 17.5萬 (其中人事費以4.2萬 / 5.25萬為上限)	至多6 / 7.5萬元
	教師自製	至多17.5 / 21萬 (其中人事費以5.25萬 / 6.3萬為上限)	至多6 / 7.5萬元
翻轉教室		至多7萬元 (其中人事費以2萬元為上限)	至多3萬元
開放式課程		至多3萬元	不可編列

教師成長社群計畫

類別	A類：跨領域交流型計畫	B類：跨領域課程共備計畫
計畫目標	為增進跨單位教師跨領域交流，促進教師跨領域合作授課、於課程中融入跨領域元素，鼓勵教師自發性組成社群，以開發跨領域的教學教法、評量工具	
組成規範	社群至少4人以上組成，且成員半數以上為跨單位或跨校教師	由2位（或以上）本校跨學院或跨科系（排除相近單位，如學系及其相關研究所）專任教師組成
計畫考核	每次聚會應至少三名社群成員參加且須含跨單位成員	受補助社群應至遲於115年度申請跨領域導向學習計畫並開設課程。
經費補助	聚會次數	補助金額
	4次	至多25,000元
	5次	至多30,000元
	6次	至多35,000元
	A類計畫額外補助：社群成員含高中教師額外補助3,000元，且應至少參與2次社群活動。	



教師成長社群召集平台

教師成長社群計畫

Faculty development project

申請期間：採隨到隨審機制，最後申請日為114年8月31日，如經費提早用罄即不再受理申請

執行期間：計畫自通過日起至114年11月30日止

適用對象：召集人需為本校專任教師

注意事項：詳閱計畫內容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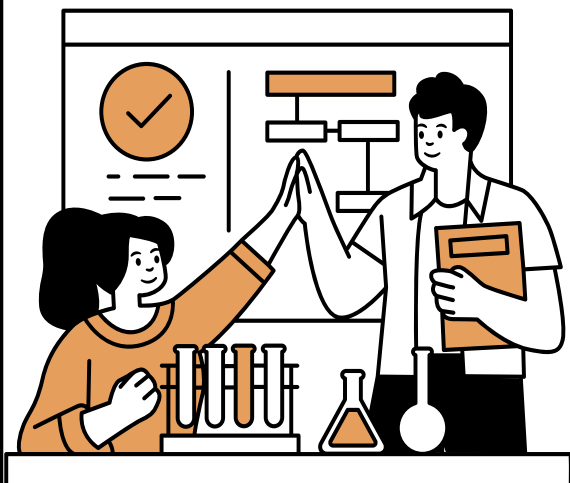
徵件說明

教師社群召集平台

申請文件

前往申請

供教師尋找志同道合的夥伴



綜大505教師社群教室



歡迎社群聚會借用本場地
請老師致電教發中心借用04-22840218

經費編列原則

- 一. 須與計畫課程相關（核銷時須於用途欄說明）
- 二. 臨時工為勞動型，114年基本時薪190元/時，編列須含勞健保費用。
- 三. 兼任助理月薪為3000-5000元。
- 四. 學生獎助金(114S0104B)僅可用於支用於獎勵學生學習表現優異（須有辦法）、測驗或參賽費用、證照報名費、考照費用、勞動型教學助理。
- 五. 各計畫可編列之經費類別、經費額度依各計畫辦理。
- 六. 計畫經費項目須依「大專校院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使用原則」、「教育部補（捐）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」及本校主計室規定辦理。

執行單位	必填					
113-2計畫名稱	問題導向計畫-課程名稱(必填)					
計畫主持人	必填		會計系統授權代碼		必填	
經費聯絡人	必填		校內分機		必填	
經費類別	1.人事費	0	2.業務費 (學生獎助金)	0	4.設備費	0
			3.業務費 (其他項目)	0		
核定經費總額 = 1. + 2. + 3. + 4.				0		
※以下藍底業務費與粉紅底業務費(學生獎助金)經費代碼不同，不能混用或流用						
(一) 人事費為兼任行政助理，聘任類別（學習型或勞僱型）請依本校「保障兼任助理學習及勞動權益處理規定」及勞動部「專科以上學校兼任助理勞動權益保障指導原則」辦理。 (二) 本項目係依據「教育部補(捐)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及相關規定設計，請依其實際使用項目進行增刪，惟經費編列及動支須依「大專校院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使用原則」及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辦理。						
2.業務費(學生獎助金)-其他獎助	計畫經費明細(以學生為獎助對象)					
	單價	數量/人數	合計	說明（請填寫）		備註
測驗、參賽補助費			0			
報名費			0			
獎勵金			0			
小計			0			
業務費(獎助學金)合計			0			
(一) 臨時工及工讀生工作酬金標準依本校規定編列。 (二) 本項目係依據「教育部補(捐)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及相關規定設計，請依其實際使用項目進行增刪，惟經費編列及動支須依「大專校院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使用原則」及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辦理。						
3.業務費-工資①	計畫經費明細					
	日/時薪	數量(人數)	月份/時數	合計	說明	備註
臨時工作人員(時薪)	190			0		
勞保健保勞退金(雇主負擔)				0	勞保費○元/健保○元/勞退金○元	請計算勞保+健保補充保費+勞退雇主負擔總金額
小計				0		
(一) 凡執行計畫所需之短期工資、耗材、物品及雜項費用，均可填入本表內。 (二) 說明欄請就該項目之規格、用途等相關資料詳細填寫，以利審查。 (三) 本項目係依據「教育部補(捐)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及相關規定設計，請依其實際使用項目進行增刪，惟經費編列及動支須依「大專校院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使用原則」及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辦理。						

經費編列原則

經費代碼分為：

- 藍底→教學創新(114S0103B)
- 粉紅底→學生獎助金(114S0104B)

※兩種經費不能混合使用或流用。

※可編列項目詳計畫編列表

經費核銷原則



- 一. 於用途欄說明計畫與課程名稱，如：總整計畫-專題實驗課用實驗耗材一批)
- 二. 核銷請加會教發中心。
- 三. 薪資自行造冊。
- 四. 聘任助理或臨時工，「聘用單位主管」/「計畫主持人」欄位請選擇老師您的單位及名字。
- 五. 報支鐘點費應詳述日期、時間、講題。
- 六. 誤餐費須於誤餐時間才可報支，茶水費須滿四小時才可報支。

113-2學期教學計畫申請須知

◆申請期限：

即日起至114年1月13日(星期一)止。

教師社群採隨到隨審，最後申請日為8/31。

◆申請方式：

採線上申請，請至本中心教學計畫申請系統下載計畫申請表
(含經費編列表)後送出申請。

◆申請限制：

本中心教學計畫（不含社群）每人以申請2案/年為原則。
如各計畫另有限制，則依其規範。

◆計畫考核：依各計畫規範。

